附件2：

关于选聘研究生参与2013年厦门大学暑期社会实践带队指导工作的实施细案

各院团委、团总支：

为促进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质量提升，搭建不同学历层次学生交流、分享、合作的新平台。校团委拟自2013年起组建以博士生、硕士生为主体的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员团队，全面参与社会实践的选题辅导、培训、过程管理和成果转化工作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报名对象**

我校在校全日制博士生、硕士生

**二、具体报名条件**

1．应聘同学应为拥有我校正式学籍，将于2014年6月及以后毕业的研究生。主要包括：2012级、2011级博士生，或者已经取得硕博连读资格的硕士生；2012级硕士生，2011级三年制硕士生。目前已经取得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的2009级本科生，也可报名。

2．专业不限，具有良好的科研基础和科研能力。

3．认同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价值，富有责任心和奉献精神，愿意为学校学生社会实践工作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4．性格开朗，亲和力强，愿意与广大同学沟通交流。

**三、报名程序**

1．应聘同学下载并填写《厦门大学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员应聘表》，交至院团委、团总支处。

2．院团委、团总支对报名同学进行考察并形成考察意见，并审定盖章，在6月9日17：30之前，将《厦门大学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员应聘表》一起上报校团委。纸质版送校团委姚东明老师处，2185730；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xmushsj@126.com。

3．校团委于2013年6月20日前审定并公布2013年度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团队成员名单。

**四、保障与支持**

1、校团委将向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员发放聘书，并根据需要开具相关学生工作证明。

2、校团委将组织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员培训、交流与考察活动，提升辅导团队的学术视野和科研能力。

3、校团委为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员参与社会实践活动，开展社会调研提供必要的支持。

4.辅导员同学参与社会实践带队的，可结合各单位研究生培养方案，认定为研究生社会实践学分。

附件：厦门大学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员应聘表

|  |
| --- |
| **附件：** **厦门大学学生社会实践辅导员应聘表** |
| **基本信息** | 姓名 | 手机号 | 电子邮件 | 性别 | 所在学院 | 个人照片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学历层次 | 专业 | 研究方向 | 学号 | 身份证号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简历（自本科填起） | 　 |
|
| 特长与爱好 | 　 |
| **学生工作及校内外社会工作经历** | 　 |
| **学术实践经历及成果介绍** | 　 |
| **审批意见** | **院团委资格审查意见** | 审查人：（公章）日期 | 校团委意见 | 　 |